

重庆大学部门文件

关于开展 2024—2025 学年研究生兼职辅导员、 本科生班主任考核工作的通知

各单位：

为进一步加强学生工作队伍建设，不断提高学生工作队伍思想政治素质和业务水平，根据《重庆大学辅导员队伍建设的办法》（重大委〔2021〕34号）、《重庆大学辅导员管理办法》（重大委〔2021〕35号）、《关于研究生兼职辅导员经费发放的通知》《重庆大学本科班主任管理办法》等文件要求，决定开展重庆大学2024—2025学年研究生兼职辅导员、本科生班主任考核工作（以下简称“班主任”）。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考核时间

2024—2025 学年（即 2024 年 7 月—2025 年 6 月，共 12 个月），具体以本学年实际工作时间为准。

二、考核对象

研究生兼职辅导员、班主任。

三、考核原则

1. 定量与定性、目标与过程、常规工作与突发事件、学生反

馈与组织考察相结合。

2. 客观公正、实事求是、注重绩效。

四、考核方式

研究生兼职辅导员、班主任对 2024—2025 学年工作进行总结，学院依据《普通高等学校辅导员队伍建设规定》《重庆大学辅导员队伍建设办法》《重庆大学辅导员管理办法》《重庆大学本科生班主任管理办法》，结合研究生兼职辅导员、班主任实际工作情况，组织考核小组对其进行考核并确定考核等级，填写《重庆大学 2024—2025 学年研究生兼职辅导员、班主任工作考核等级表》（附件 5）。

各类人员如有不在岗、未实际参与工作等情况考核等级定为“不合格”的，不享受相关绩效，工作经历不给予认定。

五、考核等级

1. 研究生兼职辅导员：等级分为优秀、合格、不合格 3 个等级（优秀比例不超过本学院研究生兼职辅导员总数的 15%，优秀名额分配指标详见附件 4）。硕士研究生 2000 元/月，博士研究生 2500 元/月，按 12 个月发放，其中，80%按月发放，剩下 20%年末考核后发放。

2. 班主任：等级分为优秀、合格、不合格（优秀比例不超过本学院班主任总数的 30%）。班主任岗位绩效总量按人均 250 元/月/班计算，各学院每学年按 12 个月发放，从学院绩效列支。

六、材料提交

请学院填写《重庆大学 2024—2025 学年研究生兼职辅导员、班主任工作考核等级表》(附件 5),并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 18:00 前将电子版以及签字盖章的扫描件以学院为单位通过智慧学工平台报送。

七、其他事项

1. 各学院要高度重视本次考核工作,严格遵守考核程序,确保考核过程公平、公正、公开。

2. 学院研究生兼职辅导员、班主任考核人员名单应与学工部发予各学院核对的人员名单保持一致。

联系人:麦丽坎 曾建秋 联系电话:65102643

- 附件:
1. 重庆大学辅导员队伍建设办法
 2. 重庆大学辅导员管理办法
 3. 重庆大学本科生班主任管理办法
 4. 重庆大学 2024—2025 学年研究生兼职辅导员考核优秀名额分配指标
 5. 重庆大学 2024—2025 学年研究生兼职辅导员、本科生班主任工作考核等级表

